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股价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以下简称“《信息披露通知》”）第五条规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中信证券”）对本次连续停牌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说明如下：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2月25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公司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申请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区间段为2018年11月26日至2018年12月24日，该区间段内公司股票、上证综指（000001.SH）、非银行金融（中信）指数（CI005022.WI）的累计涨跌幅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11月26日	2018年12月24日	涨跌幅
中信证券	16.57	16.10	-2.84%
上证综指	2,575.81	2,504.82	-2.76%
非银行金融（中信）指数	7,444.03	6,997.39	-6.00%

根据《信息披露通知》第五条的相关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及同行业板块影响，即剔除上证综指（000001.SH）、非银行金融（中信）指数（CI005022.WI）的波动因素影响后，公司股价在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达到20%。

公司董事会认为：在分别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中信证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信息披露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价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签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会办公室

A red circular seal with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The text around the star reads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 Ltd.) at the top and "董事会办公室" (Board of Directors Office) at the bottom. The seal is partially overlaid by the text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d "董事会办公室".

2019年1月9日